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9746

承辦人：吳俊霖

電話：02-23979298#530

E-Mail：hope500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2004066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2D010761_1_1715461353213.pdf、102D010761_2_1715461353213.rtf)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修正發布之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規

則第五條附表三、附表四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考選部102年7月9日選特四字第102000341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直轄市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



10_人事處 收文:102/07/18



1020177331

有附件